

# 伊吾县财政局

## 关于上报《2020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总结报告》的请示

县委、县政府：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深入贯彻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落实《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2020年伊吾县全面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

### 一、年度预算绩效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 （一）组织开展情况

##### 1、落实绩效工作责任

绩效评价范围包括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依托财政一体化平台、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平台、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等电子信息化软件系统，组织实施。

为切实履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管理职责，伊吾县财政局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做为年度重点工作之一，根据财政相关要求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标准，以即时沟通原则建立沟通协调机制，

指定专人负责联络协调工作，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 2、组织实施

根据本年度财政对预算绩效工作的安排，按照 2020 年度项目及整体绩效目标设定、2020 年 5 月项目监控、2020 年 6 月整体监控、2020 年 9 月项目监控、2020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等工作时间节点，伊吾县财政局指导和协助所属 88 家单位如期且保质保量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同时将根据财政部门对后续工作的安排，陆续开展项目年度自评、部门单位整体自评、整改及应用等预算绩效相关工作。

## 二、年度预算绩效工作开展完成情况

### （一）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对项目政策立项实施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财政支持的方式及项目预算的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

### （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从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和受益对象等多方面确定总体目标，将总体目标细化为绩效指标，并确定目标值。保证绩效目标设立的充分性、明确性、合理性以及细化程度。

#### 1、整体绩效目标

伊吾县所属 88 家预算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二级指标数 627 个，三级指标数 1405 个，定量三级指标数 1176 个，所有部

门单位指标量化率均超过 70%，平均量化率 84%。

## 2、项目绩效目标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伊吾县全口径项目 301 个，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二级指标数 2055 个，三级指标数 3649 个，定量三级指标数 3102 个，所有项目指标量化率均超过 70%，平均量化率 85%。

### （三）绩效监控完成情况

对所有财政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预算执行过程中的资金闲置和损失浪费。

对执行进度缓慢或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

#### 1、整体绩效监控

2020 年 6 月正常实施了整体绩效监控工作，为坚决落实县委政府“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2020 年 9 月根据本级本部门单位年度整体工作和预算执行实际情况，对年度资金做了适时压减、划转、调整，相关指标和数据有不同程度动态调整，具体以年度自评报送为准。

#### 2、项目绩效监控

截止 2020 年 9 月，伊吾县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覆盖 56 家单位、198 个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42948.32 万元，预算执行资金总额 31423.98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73.17%，绩效目标整体完成率 82.76%，偏差值 9.59%，绩效自评平均得分 90.34 分。

截止 2020 年 9 月，伊吾县专项绩效管理工作覆盖 31 家单位、103 个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35237.04 万元，预算执行资金总额 26224.43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74.42%，绩效目标整体完成率 86.75%，偏差值 12.33%，绩效自评平均得分 91.23 分。

#### （四）绩效项目自评及整体自评情况

对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和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做出分析总结。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权重分值，汇总各项绩效评价得分获得的分数分为四档优、良、合格、差。

一般以预算年度为周期，对跨年度的重大政策、项目根据项目或支出完成情况实施阶段性评价。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重视和认识程度不够

在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部分部门单位存在不同程度的“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认识还不到位，项目申报、实施等环节与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联系不够紧密。

#### （二）材料、数据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项目单位提供的基础支持材料不够充分、数据不够严谨、项目名称不够规范、项目或资金拆分、合并，出现重复返工，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和时间用于基础材料收集和印证。

### **(三) 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仍有欠缺**

预算绩效管理对于基层部门单位来说是一项新工作，面对专业人手不足、绩效管理水平欠缺，基层预算单位该问题尤为突出，坚持“滚石上山”，提升的空间还是很大。

同时各项目单位人员变动频繁，工作交接不到位，造成绩效评价工作不能有效衔接，出现断层。

### **(四) 绩效评价结果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预算绩效管理部门人力物力是极其有限的，在评价过程中不可能对每个项目都做材料收集核验或深入实地进行考察，因此，存在一定程度上缺乏准确可靠的绩效数据和会计信息，支出部门的支出情况和自我评价可信度不能得到完全印证，造成部门单位的支出情况和自我评价可信度低，缺乏公信力。

按照《哈密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哈市财预〔2018〕125号）文件要求，此报告需上报市委、市政府。  
妥否，请批示。



